

推動公司治理

項目	運作情形
<p>一、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情形。</p> <p>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之情形。</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之情形。</p> <p>(四) 公司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情形。</p>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外部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該守則。</p> <p>二、</p> <p>(一) 本公司設立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等相關事宜，並於網站上揭示股東聯絡方式，截至目前為止溝通良好。</p> <p>(二) 本公司前十大股東，均為本公司董事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董事會掌握實質之控制權。</p> <p>(三)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之管理均依照本公司之「集團企業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p>三、</p> <p>(一) 1. 董事會專業性、獨立性： 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治理單位，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所有董事候選人係由「董事會」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6.3.1.1.3項，董事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宜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p>

項目	運作情形
	<p>(包括對子公司之經營管理)。</p> <p>(4) 危機處理能力。</p> <p>(5) 產業知識。</p> <p>(6) 國際市場觀。</p> <p>(7) 領導能力。</p> <p>(8) 決策能力。</p> <p>2. 董事會多元性：</p> <p>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6.5.2.1.1項，公司應依相關法令及證券交易所規定，揭露董事會成員簡歷及其權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之年度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持續更新。</p> <p>3.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9席，陳錫勳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陳錫蒼具備公司治理、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程灯貴熟稔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傅玉枝具醫藥護理及經營管理能力，林明壽、蔡啓仲及蔣榮霖熟稔企業管理、會計準則、財務及稅務法規，張正駿具人資管理實務，吳顯東具備軟體通訊產業分析、網路技術研發及洞見脈絡技術預測能力。</p> <p>4. 本公司獨立董事4席占比為44%，非獨立董事5席占比為56%，具員工身份之董事2席占比為22%，女性董事1席占比為11%，4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1~9年，9位董事年齡在61~70歲。</p> <p>5.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33%)以上為目標，目前董事會成員男性占89%(8位)，女性占11%(1位)，未來將增加女性董事席次，預計115年達成目標；未來亦將盡力降低董事年齡，朝年輕化為目標。</p> <p>6.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訂多元化之政策揭</p>

項目	運作情形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情形。</p> <p>(三) 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參考之情形。</p> <p>(四) 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四、上市上櫃公司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之情形。</p>	<p>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 本公司目前尚在研議其可行性。</p> <p>(三) 本公司有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民國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於114年1月15日提報董事會。</p> <p>(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於民國114年3月10日提報董事會。評估事項為事務所、聯盟事務所及查核案件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間，是否未有密切之關係，包括財務利益、融資及保證、商業關係、家庭與個人關係、聘僱關係、禮物餽贈及特別優惠、簽證會計師的輪調、非審計業務會計師獨立性、及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p> <p>四、本公司於民國108年6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總管理處柯茂全副總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其業務含括法務、財務會計、資訊、人資；財務部兼任公司治理相關事宜。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p> <p>年度進修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86 1895 1442 2040"> <thead> <tr> <th>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程</th> <th>進修時數</th> <th>進修總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04/12</td> <td>財團法人</td> <td>公司治理</td> <td>3</td> <td>12</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程	進修時數	進修總時數	113/04/12	財團法人	公司治理	3	12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程	進修時數	進修總時數							
113/04/12	財團法人	公司治理	3	12							

項目	運作情形			
<p>五、公司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之情形。</p> <p>六、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之情形。</p> <p>七、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之情形。</p> <p>（三）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之情形。</p> <p>八、公司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p>		台灣金融研訓院	論壇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傳承計畫 啟動-員工 獎酬計畫 及股權傳承	3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p>五、本公司對於股東、往來銀行、員工、顧客、供應商、社區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均設有專責單位及申訴管道處理相關權益之問題，截至目前為止溝通良好。</p> <p>六、本公司股務作業已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p> <p>七、</p> <p>（一）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www.e-lead.com.tw。</p> <p>（二）本公司網站設有英文及中文繁體版本以供股東查閱。本公司經營管理室及財務部亦負責資訊之蒐集與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對外代表公司發言。</p> <p>（三）本公司皆依規定於期限內公告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八、</p>			

項目	運作情形
<p>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之情形。</p> <p>九、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之情形。</p>	<p>(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於管理部設有專責人資人員處理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業務，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關懷員工福利。</p> <p>(二) 投資者關係：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受理投資者的諮詢。另有委託外部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事宜。</p> <p>(三) 供應商關係：採購部為供應商關係主要維護部門。</p> <p>(四) 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及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聯絡窗口及留言服務；另設服務專區，列表公司服務據點及各聯絡人員。財務部負責金融、稅務及證券機構關係維護。</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及監察人參加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研討會，其進修情形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揭露，進修情形詳(八) 2.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依其業務性質分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室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的風險予以複核，據以制訂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並於董事會報告內控執行情形及其追蹤改善狀況。</p> <p>(七) 客戶關係：本公司設有業務及售後服務單位與客戶保持暢通溝通及售服管道，執行情形良好。</p> <p>(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董事責任保險112及113年保險金額美金500萬元。114年6月已續保。</p> <p>九、公司定期檢視公司治理評鑑項目，以合於評鑑為目標。</p>